

運動部 函

地址：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
聯絡人：葉家豪
電話：02-87711733
傳真：02-87737936
電子郵件：js0212@sports.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1日

發文字號：運競(八)字第1150301426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影本pdf檔、「運動部運動發展基金補助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作業要點」修正規定odt檔、附件pdf檔(1150301426B_attach01.odt、1150301426B_attach02.pdf、1150301426B_attach03.pdf)

主旨：「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補助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作業要點」，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7月1日以運競(八)字第1150301426A號令修正發布，名稱並修正為「運動部運動發展基金補助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作業要點」，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https://law.sports.gov.tw>)下載。
- 二、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部競技運動司葉科員，電話：(02)8771-1733。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副本：電 2025/07/19 文 章
交 換

